駐紐約台北文化中心

2018年10月「策展集訓」(Curatorial Intensive)申請須知

一、 主旨

駐紐約臺北文化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與紐約國際獨立策展 人聯盟(Independent Curators International,以下 簡稱 ICI)合作,公開徵選一名臺灣策展人參與 2018 年 10 月 下旬於曼谷舉辦之「策展集訓」(Curatorial Intensive)。

二、 內容

本案由ICI統一受理申請及評選,獲選之台灣策展人將獲補助,於ICI指定時間前往泰國曼谷朱拉隆大學(Chulalongkorn University),與10-12位各國策展新秀共同參訓。

- 三、 補助名額:1名
- 四、 參訓時間: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8 日 (確切日期以 ICI 公 告為準)
- 五、 申請資格

申請者除應符合 ICI「策展集訓」計畫之申請條件外,另應符 具備以下資格:

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,無兵役或其他法律限制出國者;
- (二) 以台灣為居住及工作地。

六、 申請時間及方式:均依 ICI 公告辦理。

七、 經費補助項目及支領方式

- (一) 參訓費:1,900 美元,由本中心逕付 ICI。
- (二)機票費:台北或高雄來回曼谷經濟艙機票一張之費用;支 領時應檢附「旅行社代收轉付收據」或航空公司購票證明、 全程機票票根及電子機票等相關原始單據核實支付。
- (三) 生活費:生活及住宿費美金1,445元,支領前應簽收本中 心收據。

八、 注意事項

- (一)獲選人應與本中心簽訂契約書,若因故無法於約定期間成 行,視同自動棄權,其資格由備取人員遞補,不得異議。
- (二) 獲選人應自行辦理出國手續。
- (三)獲選人應於受訓結束後三週內,就參訓經驗、綜合感想、 檢討建議等項撰寫三千字以上之報告,並將報告電子檔及 相關支出憑證,送本中心辦理核銷結案。